

Q/NESC

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安全管理体系文件

Q/NESC AQ39-2020

代替 Q/NESC AQ39-2017

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管理规定

2020-4-8 发布

2020-4-8 实施

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 发布

目 次

前 言..... II

1 范围..... 1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..... 1

3 职责..... 1

4 管理内容和方法..... 2

5 检查与考核..... 3

6 报告与记录..... 3

附录 A..... 4

附录 B..... 5

前 言

为规范公司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的收集和公布管理，确定获取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的渠道、方式，保证及时识别和获取适用公司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。为安全生产管理提供最新依据，特制定本管理规定。

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，特修订本标准。

本标准代替 Q/NESC AQ39-2017，主要修订内容如下：

——增加了第 2 部分“规范性引用文件”

——修改了第 4 部分“管理内容和方法”

——增加了第 5 部分“检查与考核”

——增加了第 6 部分“报告与记录”

本标准的附录 A 是规范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安全管理部归口管理。

本标准起草部门：安全管理部

本标准修订人：梁潼武 王林卫 童 飞

本标准校核人：王 鹏 徐建军

本标准审核人：孙运涛

本标准批准人：刘建强

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管理规定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公司及所属单位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的收集、更新和公布工作等工作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公司范围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，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，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

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393 号）

《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》（GBT 33000）

《电力勘测设计企业、电力建设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规范及达标评级标准》（国能安全 148 号）

3 职责

3.1 董事长

要求各级主管人员应向员工传达满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重要性。

3.2 公司分管安全生产领导

责批准安全生产标准版本适用清单。协助主要负责人（董事长、总经理）落实各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。

3.3 安全总监

监督获取、识别的安全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的更新与发布。监督各部门安全法律法规、标准的执行，参与检查与考核。

3.3 科技质量信息部

3.3.1 负责汇总、识别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、规章制度、操作规程等，建立适用的有效清单（格式见附录A），实施动态管理，经分管领导批准后，进行统一发布。

3.3.2 每年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、规章制度、操作规程的执行和适用情况进行评估，并形成记录。

3.4 安全管理部

对部门安全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执行情况进行检查。

3.5 各工程项目部

根据公司发布的清单获取、识别与项目部工作相关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，及时分别传递到科技质量信息部，并负责组织本项目的培训和执行。

3.6 其他部门

3.6.1 根据评估情况、安全检查反馈的问题、生产安全事故案例、绩效评定结果等，及时修订本部门所属规章制度、操作规程。

3.6.2 各部门自行开展本部门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的培训、使用、合规性评价和管理。

4 管理内容和方法

4.1 工作程序

工作程序包括确定范围、收集识别信息、判断适用性、发布、培训等内容。工作程序控制流程图见附录B。

4.2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范围

4.2.1 人大（含常委会）、国务院及各部委、各省人大颁布的与公司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。

4.2.2 各级政府颁发的与公司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规范性文件、规定、通知和安全生产标准、国家安全标准、行业安全标准、地方安全标准、团体标准及企业安全标准。

4.3 获取的渠道

4.3.1 建立与上级部门、专业会议的信息交流渠道，及时获取相关的安全生产法律、标准规范信息。

4.3.2 直接与出版社及书店建立订购网点，及时获得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的最新目录。

4.3.3 通过与政府机构、协会的联系，获得有关的信息。

4.3.4 查阅报刊、杂志、或登录互联网，获取最新信息。

4.3.5 由专业的咨询机构提供服务。

4.3.6 其他渠道。

4.4 识别与更新

4.4.1 各部门应关注本部门职责范围内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的变化情况，及时获取相关信息并指派专人负责，发生重大变更应及时修订，并分向科技质量信息部反馈信息。

4.4.2 各工程项目部通过专业会议、专业期刊、行业网站对专业相关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进行识别收集，列出清单，提交科技质量信息部，并配合做好适用清单的更新与发布。

4.4.3 每年科技质量信息部负责组织对公司所使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适用性进行评审，形成“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适用清单”，经公司分管领导批准后发布。“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适用清单”应每年进行一次合规性评价，根据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变化，及时增补修订。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有效清单及合规性评价表，见附录A。

4.4.4 各部门结合新发布的安全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体系表更新本部门的安全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清单。

4.4.5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纳入公司相应管理标准予以贯彻执行，当要求改变时，相应的管理标准应予修订。

4.5 传达与培训

4.5.1 各部门负责制定本部门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的培训计划，并负责组织实施，并对培训实施情况进行检查。

4.5.2 各级领导有责任将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信息采用多种形式或方法，在不同场合向员工和相关方进行传达。

4.5.3 各部门和专业（班组、队、部）要根据安全管理工作的需要，组织经常性的安全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的学习、培训和考试。学习、培训和考试记入安全（例会）活动记录。

4.5.4 安全管理部负责监督各部门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的培训实施情况。

5 检查与考核

5.1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管理检查工作，按照公司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》规定执行。

5.2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管理考核工作，按照公司《安全生产考核及奖惩管理办法》规定执行。

6 报告与记录

表 1 报告与记录

序号	编号	名称	填写部门	保存地点	保存期限
1	Q/NESC AQ39-JL01	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有效清单	科技信息质量部	科技信息质量部	三年
2	Q/NESC AQ39-JL02	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文件合规性评价表	科技信息质量部	科技信息质量部	三年

附录 A
(规范性附录)
记录表格样式

表 A.1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有效清单

编号: Q/NESC AQ39-JL01

序号	法律法规名称	实施日期	发布单位	文件编号	备注

批准:

审核:

编制:

日期:

表 A.2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文件合规性评价表

编号: Q/NESC AQ39-JL02

序号	法律法规名称	实施日期	文件编号	有效性	适用性	备注

批准:

审核:

编制:

日期:

附录 B
(资料性附录)
控制流程图

工作程序控制流程图

